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设立了股东会和董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两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2）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设立了行政后勤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运营管理部、资金项目部、投资管理部、审计监察部、信息管理部、知识产权部、人才发展中心等职能部门以及永磁事业部、机电事业部、健康器材事业部、电子声学事业部，各部门之间权责明晰，确保控制措施的有效执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高效运行。

（3）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及核查工作；审计监察部作为内部审计机构，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遵照《内部审计制度》开展审计工作，向审计委员会报告相关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所反映的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等进行监督检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实施，确保内部控制机制有效运行。

（4）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制定了《劳

动用工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职级薪酬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员工招聘、晋升、培训、薪酬、绩效考核等作了详细规定。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引才、育才、留才多管齐下，持续加强员工培训，不断提升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养。

（5）企业文化

公司围绕“创新、求实、诚信”的核心价值观，秉持“创新成就未来”“服务好客户、服务好员工、用心做好事”的管理理念，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务实创新，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培育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促进企业和投资者共享成果、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建立完善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同时公司建立了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制定了应急预案，明确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的监测、报告、处理的程序和责任追究制度，有效控制各项潜在风险。

3、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涵盖产品销售、生产管理、固定资产及材料采购、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各个生产经营环节的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管理有序，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1）销货及收款环节内部控制

公司将销售任务和货款回笼指标具体落实到产品销售经理日常绩效考核之中。公司还制订了与销售模式相适应的订单处理、信用管理、销售合同管理、成品入库、放行及交付管理、货物运输、销售发票开具、确认收入及应收账款、收到货款及其记录、定期与客户进行对账等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销售活动中各环节流程，避免或减少坏账发生。

（2）采购及付款环节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采购、存货管理制度，规范了原材料的比质比价采购、招标采购

管理程序以及原材料的编号、入库、点数、质检、入账、领用、盘存等管理流程。对于大宗原材料采购基本采用招标或议标方法进行，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加强招标管控，从而拓宽公司原辅材料采购渠道，降低原辅材料采购成本。采购及付款内控制度的制定，规范了采购人员的业务行为，使公司的原材料流转有序、付款有度。

（3）生产环节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生产实际情况制订了相关的生产管理制度，明确了生产作业的程序、主要内容、生产协作部门的职责。设有拟定生产计划、开出用料清单、储存原材料、投入生产、核算产品成本、质量控制等一系列的操作流程，各个生产环节紧密衔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建立了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有效地保证了生产活动的安全运行。

（4）固定资产管理环节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行业生产经营特点，明确了管理职责和分工，健全和完善了购买与付款的控制程序，强化了对审批、购买、验收、付款、保管、维修、处置等环节的控制。对大型设备的购买做到比质比价、决策透明，尽可能堵塞购买环节的漏洞。依据相关规定对固定资产进行确认、折旧、减值等会计核算。

（5）货币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分开设置出纳与会计等岗位，主管会计进行日常业务的监督，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权限，制订了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公司根据现金管理和银行结算的相关规定，确定本单位现金的开支范围和库存限额。现金收入及时存入银行，不得坐支、不得白条抵库。公司严禁出租、出借和转让账户。定期或不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和银行对账，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对银行票据和账目的管理与预留银行印鉴章和网银密钥的管理分开，不由同一人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因素存在。

（6）关联交易环节内部控制

为加强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与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做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

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7）担保环节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的担保行为，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对担保事项的审批、管理、披露等各方面做出规定，加强公司对外担保管理，有效防范运营风险。在实际担保业务中，资金项目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业务办理。

（8）投资环节内部控制

《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中明确规定了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制订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公司还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投资的审批程序、投资运作与管理，审慎决策，严格参照执行，保证投资安全和投资效益。

（9）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子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都由公司统一委派，以保证公司对子公司的高层管理人员的控制，通过董事会对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人员配备、财务核算等进行管理。公司定期取得子公司财务报告和管理分析报告，并根据相关规定，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子公司的财务报告。子公司的资金、投资和担保，应报公司审批同意后，按照子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根据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委派或聘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子公司重大事项（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对外借款、关联交易、资产处置、利润分配、重大合同等）向公司报告并进行决策控制。

（10）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保存、使用、管理和监督等作了规定。

（11）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信息披露行为，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对信息披露相关事宜、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机制、内幕信息保密等作了详细规定，以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合规守则的基础上，客观、真实、完整地介绍公司经营情况，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树立公司良好形象。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情况、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主营业务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 \leq 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	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5%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 (2)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
- (3)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 (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

- (1)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
- (3) 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

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主营业务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 \leq 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	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5%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以上定量标准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作适当调整。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本次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适应公司发展需要以及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